

國立永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 期末導師會報暨教師與輔導管教工作坊會議記錄

會議時間	108 年 01 月 09 日（星期三）中午 12：10		
會議地點	國立永靖高工資訊科一樓視聽教室		
會議主席	林主任承隆	記 錄	邱小娟
列席指導	許校長榮添	出席人員	如簽到表

壹、主席致詞(略)

貳、校長指示：

一、本校學生行動電話使用管理及上、放學所背書包管理方式值得各位師長好好思索研議。

二、資源班學生抽離原班上課不宜申請公假。

參、各處室業務宣導

教務處：108 年 1 月 21 日~25 日寒假輔導課期間，有開課班級依本處排定之教室位置上課。

實習處：感謝導師協助學生技能檢定完成報名事宜。

總務處：學校多處施工中造成不便之處，請多包涵，有關本學用電超標問題請協助宣導節能省電，如用到水電量較多的活動，請會辦電力技士，以便適時填報節電扣除。

圖書館：

- 一、本學期館藏發展購入新書(含性平書等)224 冊已到館，並於新書區陳架，含各教學類科、處室推薦、傳記文學、勵志及科普等圖書，期能支援教學及滿足讀者自主閱讀的需求，歡迎全校讀者到館閱覽利用。
- 二、本校電子圖書館館藏已有 1612 冊，以語文學習有聲電子書為重，次為科普書籍，以滿足自主學習需要，系統也支援行動載具及離線借閱讀，敬請閱覽與參考利用，讓有限或零碎時間能充分利用，使書籍親近你。



三、本學期為推動學生閱讀與提升寫作能力辦理漂書活動、輔導參加教育部中學生網站閱讀心得及小論文寫作比賽結果，與及得獎作品彙編成電子集刊，已上架圖書館教學資源平台，敬請閱覽與參考利用。



107-01 學生閱讀心得寫作集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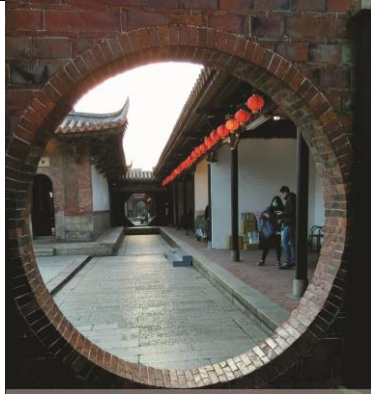
圖書館編輯
107.12.26

開卷有益，校覽身心

本校參加全國高級中學閱讀心得寫作第1071031梯次得獎17篇名單

班級	作者	指導老師	作品標題	閱讀書名	名次
化三甲	陳詠波	林書顯	彩虹半徑	親愛的密碼，我是同志	特優
製圖二	林彥成	賴怡如	為什麼要拒絕	不能忍的世界	特優
製圖二	詹雅竹	賴怡如	給予，Give and Take 讀書心得	給予：華頓商學院最啟發人心的一堂課	特優
化三甲	劉馨怡		人心溫暖，溫暖人心	很溫暖的感覺	特優
化二甲	劉昱岑	林書顯	那些時光之後	那些美好時光之後	特優
電一甲	宋鼎鈞	陳政君	精彩的書創人生	書創人生寶國語	優等
機二丙	蘇建豪	劉中英	生命中的一盞明燈	我永不放棄：林書豪交給年輕人的17堂成功課	優等
化工三	黃建豪	林書顯	美國就是這樣	美國居，不大易	優等
製圖一	蘇雨潔	劉中英	維持生計的八感	包食的日子	優等
製圖一	楊昇涵	劉中英	我與五年級同學的及會	五年級同學會	優等
電一甲	黃佑強	陳政君	生命的無常	倒數七天	甲等
電二乙	陳建豪	林書顯	真正的快樂	真正的快樂	甲等
製圖一	陳政蘭	劉中英	開創屬於我的新時代	天地明察	甲等
化三甲	黃柔毓	林書顯	後賀阿嬤的人生禮物	後賀阿嬤給我的人生禮物	甲等
電一甲	林育辰	陳政君	人性危機	同級生	甲等
電一甲	黃恆德	陳政君	默默付出	小狐狸阿坤	甲等
製圖一	曾華峰	劉中英	揭開歷史的毒神祕的面紗	西班牙大流感	甲等

※依據優良化輔導方案106-B(4)子計畫獎勵標準給與特優300元、優等200元及甲等100元獎勵金。



107-01 學生小論文寫作集刊

圖書館編輯

本校107-1學期參加小論文第1071115期比賽得獎作品名單

類別	班級	作者	指導老師	作品標題	名次
化學類	化三甲	黃柔毓	王詩瑜	視，而不見，看不見，可是依舊存在	甲等
工程技術類	製圖二	許芷瑄	廖家儀	利用雷射加工設計壓克力「劍山」平臺	甲等
工程技術類	製圖二	楊明錫	黃亦銘	探討金屬銑削加工之表面粗糙度最佳化	甲等
工程技術類	製圖二	楊富翔	傅柏松	應用3D列印技術於急回機構之設計製作	甲等
工程技術類	建三三	黃紀豪	李常宸	埃及古文明與建築造詣	甲等
工程技術類	建三三	張祐銘	邱耀弘	探討人更望	甲等
工程技術類	建三三	石紫楷	侯長佑	探討台灣水庫淤泥之研究	甲等
健康護理類	製圖一	洪好華	曾華峰	高職學生對於壓力來源及管理調查之研究	甲等

摘自中學生網站 www.shs.edu.tw 圖書館製表 107/12/28

說明：依獎勵標準特優300元、優等200元、甲等100元，給予現金獎勵。



107學年第一學期
辦理漂書活閱讀心得寫作分享
獲評選作品集刊



目錄

No. 漂書讀後 閱讀書名

- 壹級一 丁傑如 放下的心聲
- 第貳三 潘尚松 遇見，無痛病！：或許，等一下！，備你立刻點起來的55種方法
- 化一甲 陳宇辰 島嶼
- 壹級一 施怡如 四十歲，然後呢
- 壹級一 林鶴慈 積極勒索
- 壹級一 許家勝 異鄉人
- 第貳二 吳育誠 比鄰，蓋島嶼年輕人的10個忠告
- 化一甲 侯國華 瑣瑣
- 第貳二 程國祥 白色城堡
- 第貳二 陳茂森 十二夢
- 電一乙 梁巧香 成功，來自三分鐘的改變
- 第貳二 林彥成 不能忍的世界
- 電三乙 謝承澤 改變心聲，就能走出困境
- 第貳三 程政達 成功從改變習慣開始

圖書館編輯 107年12月21日

輔導處：

- 一、**資料電子化**：個案轉介單、連繫(重大違規、特殊需求、一般)學生家長調查表等相關表件，已於【輔導處網頁-表單下載】處公告，請各位導師如有需要，可自行運用。
- 二、**連繫（重大違規、特殊需求、一般）學生家長調查表**：請導師平日做好學生之家庭聯繫紀錄付出的時間及愛心，並於 108 年 1 月 11 日（五）前調查表(附件 4)交回輔導處，俾利彙整回報國教署。
- 三、**校外志工體驗活動**：安排於 107/12/12 周三帶 36 名學生前往二林喜樂保育院服務，藉由服務院生來理解生命教育的意涵，是服務也是學習，感謝參與學生的服務。
- 四、**性平講座**：安排於 108/1/9 周會時間於活動中心辦理，邀請勵馨基金會前來分享情感教育。
- 五、**生涯講座**：安排於 108/1/9 周會時間於活動中心辦理，邀請政高團隊說明學習歷程檔案的使用與應用。
- 六、**生命文摘及性平文摘**：「最好的輸家」、「從拉肩帶與阿魯巴看台灣失敗的性別教育」--提供導師參考之文章。
- 七、**退休教師認輔**：10/3（三）開始本學期第一次認輔，預計一學期 6 次，時間為 10/3、10/24、11/7、11/21、12/19、1/2，屆時會開晤談單給學生以利請公假，感謝導師及任課老師的協助。
- 八、**職涯達人講座**：本學期辦理 2 次，11/14 主題為魔術體驗，12/5 主題為手沖咖啡，時間皆為星期三下午周會時間，每場次 20 位學生參與，感謝導師的協助及學生的參與。
- 九、**學習歷程檔案**：網址及相關資料已掛於網頁「輔導處-生涯輔導」專區，請導師協助學生建置個人的學習歷程檔案，以利高三升學時使用。

1. 網址：<http://163.23.154.217/e-portfolio/Login.aspx>

2. 學生端登入帳號：學生學號

3. 學生端登入密碼：學生身分證字號

十、下學期活動預告

活動	日期	人數	場地
職涯達人講座	108/2/27（三）週會	30 人	團輔室
親子活動	108/3/9（六）	40 人	林班道
情感教育講座	108/3/27（三）週會	3 個班	行政大樓 3 樓會議室
網路成癮講座	108/4/24（三）週會	全校	學生活動中心
備審資料說明會	108/5/8（三）週會	三年級	學生活動中心

大專院校入班宣導	108/5/13-16	三年級	各班教室
升學博覽會	108/5/10（五）上午	三年級為主	學生活動中心
高三模擬面試	108/5/20-23	三年級	待定
飢餓 12 活動	108/5/15（三）中午	全校師生	待定

肆、學務工作暨各組報告資料

- 一、請導師善用班級經營手冊及師生線上查詢系統，並加強落實「學生個別約談紀錄簿」及「學生家庭電話聯繫紀錄簿」的功能並請詳加紀錄，以收輔助帶班之效用。
- 二、108 年 1 月 18 日中午 12 時 20 分至下午 3 時 40 分於行政大樓 3 樓會議室舉辦 2 場全校性導師知能研習，請各位老師務必參與。
- 三、團膳工讀生申請表，團膳工讀名額共 34 名，申請下學期團膳工讀截止日 108 年 1 月 18 日止，申請表請至員生社領取。

訓育組、社團活動組

- 一、1 月 18 日(五)10 點教職員工全體大合照，煩請各位師長前往川堂階梯進行拍攝。
- 二、為便於製作畢業紀念冊共同頁，本周起會請畢聯會幹部親自詢問各科處室之師長們，請將個人生活藝術照的選用告知畢聯會幹部，如要自行繳交，師長們請於 1 月 14 日前以電子檔方式寄至訓育組或來電告知選用哪張照片，也煩請協助通知其他同仁。
- 三、高二畢旅目前還有少數班級未繳交房間分配與行程調查表，請高二導師協助。另畢旅繳費至 1/8 截止，尚未繳費者，請親自至訓育組繳費並簽章，會於幹部集合通知高二各班，也請高二導師協助通知，感恩。
- 四、1 月 18 日(五)期末休業式及 2 月 11 日(一)開學始業式，請各位導師協助班上同學做環境整潔及教室總整理，詳細流程請參考期末休業式流程表如附件 1 及開學日程表如附件 2
- 五、下學期的工讀生自 12/28 日開始受理申請，申請對象為一、二年級的學生，如有需求之學生，請一、二年級的導師協助通知班上學生。
- 六、107 學年度赴日教育旅行已順利招標簽約完畢，出發日期為 108 年 5 月 19 日至 5 月 25 日。
- 七、107 學年度赴日教育旅行確定參加學生名單如下：

年級	班級	人數	名單										
三	機三甲	3人	林冠宏	曹時熒	廖振皓								
	機三乙	5人	張銀峻	許恆齊	黃俊淇	劉帝璋	蔡鴻翔						
	電三甲	1人	董晉璋										
	電三乙	10人	王宥鈞	林修楷	張孟清	許鈞閔	陳胤嘉	曾政豪	黃佳暘	黃鴻源	蕭煒程	謝亦翔	
	電修三	4人	尤明仁	陳俊曄	詹敦貴	顏伯庄							
	製圖三	1人	張丞瑤										
	室設三	1人	邱子容										
	化三甲	1人	黃建豪										
	化三乙	2人	陳章霓	李芮芳									
	機械二	1人	劉誠瑞										
二	建築二	1人	劉芷旻										
	室設二	1人	邱亭瑜										
	資訊二	1人	高胤甄										
	製圖一	2人	陳柏宇	李柏儀									
合計		34人											

八、管樂社目前招生人數不足，希望一年級導師能幫忙鼓勵班上有意願、有資質，肯辛苦練習的同學加入管樂社（不管有沒有學過任何樂器、樂理基礎皆可，所需樂器皆由學校免費提供），以下為 107 學年度上學期管樂社之表演活動：

2018/8/4「電影狂歡節」(表演地點：二林演藝廳)
二林工商、永靖高工、建國科大三校聯合管樂音樂會



2018/12/25「樂情 Christmas」(表演地點：永靖高工)
永靖高工管樂社聖誕節表演





生輔組

- 一、「108 年度寒假家長聯繫函暨學生生活須知」已完成發放，請各班導師利用時間協助向同學宣導寒假期間相關安全注意事項。
- 二、請三年級導師提醒同學，今年 6 月即將畢業，依據「學生德行評量考查實施要點」第 7 點規定：
 - (一)依教育部所定課程規定修畢應修課程及學分，且德行評量之獎懲紀錄相抵後未滿三大過者，准予畢業並發給畢業證書。
 - (二)不符合畢業規定者，發給修業證明書。請利用師生線上系統查詢獎懲紀錄，若有上述情況，請督促同學把握下學期改過銷過機會，儘快至生輔組處申請改過銷過，以免今年 5 月結算德行成績後，發生無法領取畢業證書之憾事。
- 三、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友善校園週」預於 108 年 2 月 11 日(星期一)起至 2 月 15 日(星期五)實施，學務處規劃辦理相關宣導活動及防制藥物濫用(海報比賽)與防制校園霸凌(4 格漫畫比賽)等才藝競賽，屆時請各位導師協助向同學宣導。
- 四、各班同學如有利用寒假期間從事 2 日(含)以上戶外或登山活動時，請至學務處生輔組實施回報，以利登錄教育部校安中心網頁，掌握同學戶外活動行程。
- 五、寒假期間提醒同學到校參加寒假輔導課、打掃、溫習功課、技能檢定及重補修等事宜，勿單獨太早到校，放學不要太晚離開校園，務必儘量結伴同行或由家人陪同，絕不行經漆黑小巷或人煙罕至的地方及進出危險場所，避免單獨留在教室，不單獨上廁所，避免單獨到校園偏僻的死角，確維自身安全保持高度的警覺心。
- 六、108 年 1 月 21 日(星期一)至 1 月 25 日(星期五)為本校寒假輔導課時間，不論有無參加輔導課，凡進入學校，請著整齊校服，並遵守校規，參加輔導課人員亦請準時到校，遲到者依規定登記，校園內勿大聲喧嘩、嬉鬧，教官室將不定時查察，請同學遵守相關規定，莫因寒假而放鬆。
- 七、有關前次會議所提「本校學生上、放學所背書包管理方式」及「學生行動

電話使用管理」2案，生輔組報告如下：

(一)「本校學生上、放學所背書包管理方式」案：

- 1.依據本校「學生獎懲要點」第9點第17款規定：「上學帶非制式書包，經勸導仍不改進者。」記警告1次。
- 2.本校因80週年校慶時由校友會捐贈每位同學「永工寶寶背包」1只，並經前校長同意如制式書包無法容納時，另可攜帶永工寶寶背包到校。
- 3.當時受贈永工寶寶背包之學生皆已畢業，目前在校學生除畢業之學長姐所交接遺留下外，絕大多數均無永工寶寶背包，對制式書包無法容納的書籍或物品，都以其他背包取代，甚至未攜帶制式書包，直接背其他背包到校，造成管理困難。
- 4.依據教育部105年5月20日臺教學(二)字第1050061858號函修正「學校訂定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注意事項」部分規定，第21條第4項略以：「.....有關學生服裝儀容之規定，應以舉辦校內公聽會、說明會或進行全校性問卷調查等方式，廣納學生及家長意見，循民主參與程序訂定，以創造開明、信任之校園文化，且學校不得將學生服裝儀容規定作為處罰依據。」合先敘明。
- 5.承上，有關學生所背書包應屬廣義之服儀規範，爰由生輔組於107年9月至12月間分對本校導師、學生及其家長實施問卷調查，統計成果如附件。
- 6.本案已於108年1月4日(星期五)提列本校「107學年度第2次學生獎懲委員會」討論，決議：提列導師會報及校務會議討論。
- 7.為發揚民主精神，尊重問卷調查結果，本案建議採問卷百分比總和最大數為本校推動方案：
 - (1)不需制式書包，直接背後背包。
 - (2)不限制背包樣式及顏色。
 - (3)本校「學生獎懲要點」第9點第17款規定：「上學帶非制式書包，經勸導仍不改進者。」條文建議廢止。

(二)「學生行動電話使用管理」案：

- 1.依據教育部100年9月6日臺環字第1000153196B號函「校園攜帶行動電話使用規範原則」第3點規定：「學校訂定攜帶行動電話到校使用之規範，應包含管理方式及違規處置等相關內容，審酌不同年齡階段學生需求與用途之差異性，應邀集教師、家長及學生代表共同討論，經校內相關會議通過後公告周知，並加強宣導。」先予敘明。
- 2.另依據本校「學生行動電話使用管理要點」第3點第2款規定：「上課期間任何課堂、任何地點皆不可以將行動電話拿出來觀看、把玩、傳訊、拍

照、撥打、接聽電話、聽音樂、打電動、錄音等，一律統一集中管理(教室保管櫃或班級管理箱)，下課時間始可使用。」

- 3.本校目前由學校提供各班級手機管理箱，上課期間依規定繳交至前方統一管理，直至下課期間始得取回使用。唯有部分教師建議應由學校提供場地給各班統一放置直到放學前再歸還。
- 4.生輔組遵教育部規定，於 107 年 9 至 12 月間分對本校導師、學生及其家長實施問卷調查，統計成果如附件 3。
- 5.本案已於 108 年 1 月 4 日(星期五)提列本校「107 學年度第 2 次學生獎懲委員會」討論，決議：提列導師會報及校務會議討論。
- 6.為發揚民主精神，尊重問卷調查結果，本案建議採問卷百分比總和最大數為本校推動方案：
 - (1)維持現狀各班自行保管上課時間不得使用，僅於下課時間使用。
 - (2)請各班導師律定班級幹部專責保管各班「手機管理箱」，負責每節上課時收繳同學手機，下課時歸還，以符本校「學生行動電話使用管理要點」之規範。
 - (3)依據本校「學生獎懲要點」第 9 點第 2 款規定：「上課時未依規定使用電子產品，經勸導後仍未改正者。」記警告。同學上課如有前述狀況，請任課老師登記後送交教官室辦理。

(三)上述 2 案擬提校務會議討論。

衛生組

一、本學期全學期整潔競賽，請參考附件，第一名：機三乙；第二名：室設二；第三名：化二甲；第四名：化一乙；第五名：化三甲，依生活榮譽競賽相關規定，第一至三名班級導師及學生嘉獎兩次、第四至五名班級導師及學生記嘉獎乙次，導師部分由學務處彙整後上簽敘獎，學生部分由衛生組造冊之後將電子檔交由導師決定最後敘獎名冊。

二、本學期 11-19 週資源回收得獎班級，請參考：

名次 週次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第四名	第五名
11~19 週	製圖二	室設二	資訊二	微電二	電一甲
獎金(元)	1000	800	500	300	200

三、因寒假加年假逾三週為避免各班美化區掃具遺失，請所有班級於 1 月 18 日休業式當天期末大掃除完成後，將所有掃具存放於教室內並妥善保管。

四、寒假返校服務班級表，待確認秩序整潔及連續三週倒數三名的班級之後，

儘速完成抽籤並公告。

體育組 略

伍、臨時動議：

一、許益得老師提議：資源回收統計分數不列入生活榮譽整潔競賽加扣分。

衛生組回應：尊重各位導師意見，提請討論。

決議：導師投票結果 24 票贊成過半數通過，主席裁示由衛生組進行相關要點之修訂。

二、本學期一、二及三年級學生期末德行成績審查。

說明：

(一) 依據：教育部頒「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規定辦理(103 年 1 月 8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020127904A 號令)。

(二) 本校「國立永靖高工學生德行評量考查實施要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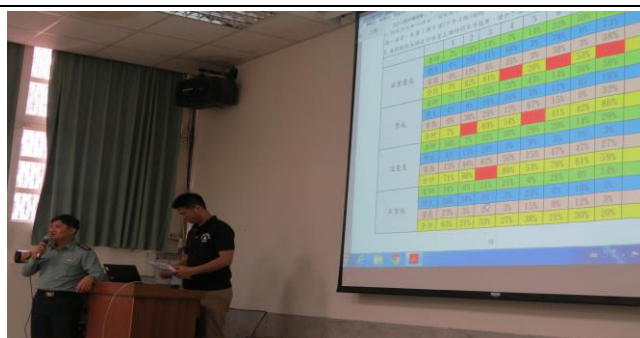
決議：照案通過。

陸、散會：(下午 13:35)

柒、會議照片：



校長指示



各組業務報告



導師提議



簽到發放會議資料

國立永靖高工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末休業式日程表

日期	108 年 1 月 18 日(五)	
時間	工作要項	備註
07：20～08：10	準時到校、環境清潔	
08：10～09：00	教室總整理暨班導師時間	垃圾一定要清空，垃圾桶洗乾淨，離開時請將東西帶走及關門窗，學校檢查確認完成後才放學。
09：10～09：40	期末休業式 (09：10 請就位完畢)	學生活動中心 各處室業務報告
09：40～	學生放學	
10：00～10：25	教職員工大團體照	10：00 請就位
10：30～12：30	校務會議 (行政大樓三樓會議室)	
12：30～13：30	午餐	中午備有便當
研習時間	研習主題	主講人/主持人
13：30～15：00	教師增能與班級經營	國立虎尾農工 李重毅校長
15：00～15：20	休息	林承隆主任
15：20～16：50	世界咖啡館討論活動	國立虎尾農工 李重毅校長
16：50～17：30	綜合座談	林承隆主任
17：30～	賦歸	下午備有餐盒

國立永靖高工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學日程表

日期	108 年 2 月 11 日(一)	
時間	工作要項	地點
07：20～08：00	準時到校、環境清潔	
08：10～09：00	開學典禮 (主持人：校長、值星教官 列席：行政主管、各班導師)	學生活動中心
09：10～10：00	導師時間 (班級幹部推選、環境整理等)	
第三～第七節	正式上課	

依據本校：

一、「學生服裝規範實施要點」第 2 條第 4 款規定：「上課不得攜帶非制式書（背）包。」及「學生獎懲要點」第 9 條第 17 款規定：『上學帶非制式書包，經勸導仍不改進者，核予「警告乙次」處分。』

二、「學生行動電話使用管理要點」第 3 條第 2 款規定：『上課期間任何課堂、任何地點皆不可以將行動電話拿出來觀看、把玩、傳訊、拍照、撥打、接聽電話、聽音樂、打電動、錄音等，一律統一集中管理(教室保管櫃或班級管理箱)，下課時間始可使用，按違規情節輕重核予「警告乙次至小過兩次」處分。』

問卷共計 8 題：背包使用 6 題、手機管制 2 題

1. 不開放後背包，僅能使用制式書包，請問您贊成嗎？

2. 制式書包容量無法滿足使用時，加背後背包，請問您贊成嗎？

3. 制式書包及後背包，選其一使用，請問您贊成嗎？

4. 不需制式書包，直接背後背包，請問您贊成嗎？

5. 統一背包樣式及顏色，請問您贊成嗎？

6. 不限制背包樣式及顏色，請問您贊成嗎？

7. 為使學生專心讀書，避免使用手機影響課業，每日早自修前由各班將手機收繳放置保管箱統一保管，至第 7 節下課(下午 4 點)領回，請問您贊成嗎？

8. 維持現狀各班自行保管上課時間不得使用，僅於下課時間使用，請問您贊成嗎？

		1	2	3	4	5	6	7	8	備考
非常贊成	老師	7%	50%	14%	7%	14%	22%	50%	14%	
	學生	0%	20%	41%	68%	3%	79%	0%	73%	
	家長	0%	12%	6%	35%	3%	38%	3%	38%	
	合計	7%	82%	61%	110%	20%	139%	53%	128%	
贊成	老師	7%	43%	22%	22%	43%	14%	36%	36%	
	學生	0%	9%	18%	20%	0%	12%	6%	18%	
	家長	0%	38%	29%	12%	67%	15%	0%	32%	
	合計	7%	90%	69%	54%	110%	41%	42%	86%	
沒意見	老師	50%	7%	22%	36%	29%	29%	14%	29%	
	學生	6%	15%	20%	3%	9%	3%	0%	3%	
	家長	15%	44%	62%	50%	15%	47%	47%	27%	
	合計	71%	66%	104%	89%	53%	79%	61%	59%	
不贊成	老師	14%	0%	21%	21%	0%	21%	0%	14%	
	學生	26%	18%	9%	3%	23%	0%	18%	3%	
	家長	23%	3%	3%	3%	15%	0%	12%	3%	
	合計	63%	21%	33%	27%	38%	21%	30%	20%	

		1	2	3	4	5	6	7	8	備考
非常不贊成	老師	22%	0%	21%	14%	14%	14%	0%	7%	
	學生	68%	38%	12%	6%	62%	3%	76%	3%	
	家長	62%	3%	0%	0%	0%	0%	38%	0%	
	合計	152%	41%	33%	20%	76%	17%	114%	10%	
未選						3%	3%			

連繫(重大違規、特殊需求、一般)學生家長調查表

填表人身份：

☐ 導 師 姓名：_____ 班級：_____☐ 專任教師 姓名：_____☐ 教 官 姓名：_____☐ 行政人員 姓名：_____

項 目		人 次				
		月份	月份	月份	月份	月份
1. 確認重大違規事件或特殊行為的學生，通知其家長或監護人(或實際照顧者)。						
2. 提供家長家庭教育諮商或輔導。	以電話進行。					
	運用通訊方式提供改善之建議。					
	提供相關之書面或視聽資料。					
	至重大違規事件或特殊行為學生家中進行家庭訪問。					
	至一般學生家中進行家庭訪問。					
	邀請家長到校晤談					

※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提供家庭教育諮商或輔導辦法第六條：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於發現有重大違規事件或特殊行為學生時，應即通知其家長或監護人及實際照顧學生之人，並依其違規情節輕重，以下列方式提供家庭教育諮商或輔導：1. 以電話進行家庭教育諮商或輔導。2. 運用通訊方式提供改善之建議。3. 提供相關之書面或視聽資料。4. 至學生家中進行家庭訪問。5. 由學生家長或監護人及實際照顧學生之人參加學校提供之家庭教育諮商或輔導課程。6. 其他適當方式

※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提供家庭教育諮商或輔導辦法第八條：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應將有重大違規事件或特殊行為學生資料建檔，記錄並追蹤其家長或監護人及實際照顧學生之人接受家庭教育諮商或輔導情形，檔案資料應妥善保管並保密。

※本表若有疑問請與輔導處陳惠如主任(分機 702)或林彥佑老師(分機 720)聯繫，並於期末 108 年 1 月 11 日(五)前交回輔導處。